

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

体操字〔2026〕62号

体育总局体操中心关于印发2026年全国跑酷、排舞、 广场舞比赛竞赛规程的通知

各有关体育部门、社会组织、学校、俱乐部、社会企业等：

现将2026年全国跑酷、排舞、广场舞比赛竞赛规程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附件：
- 2026年全国跑酷锦标赛竞赛规程
 - 2026年全国青少年跑酷锦标赛竞赛规程
 - 2026年全国排舞锦标赛竞赛规程
 - 2026年全国民族原创排舞大赛竞赛规程
 - 2026年全国排舞社区运动会竞赛规程
 -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竞赛规程
 - 2026年“舞动中国-排舞联赛”总决赛竞赛规程
 - 2026年全国青少年排舞锦标赛竞赛规程
 - 2026年全国广场舞锦标赛竞赛规程

体育总局体操中心

2026年2月27日

（联系人：刘天慧 联系方式：010-87104007）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一) 比赛时间：6月(暂定)

(二) 比赛地点：线上方式

二、参赛单位

幼儿园、小学、初中、高中、普通高等学校及特殊教育学校等，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参加。

三、竞赛组别

(一) 3—6岁组

(二) 6—12岁组

(三) 12—15岁组

(四) 15—18岁组

(五) 18—35岁组

1. 甲组(体育、艺术专业院校)

2. 乙组(非体育、艺术专业院校)

(六) 特教组

1. 特教听力组

2. 特教智力组

四、竞赛项目及音乐要求

(一) 规定项目：音乐时长为2'30"—3'30"。

(二) 自选项目：不得选择本年度本组别的规定套路以及历年排舞采风套路，音乐时长2'30"—3'30"。

1. 平滑类：

2. 律动类;
3. 升降起伏类;
4. 古巴类;
5. 街舞类;
6. 舞台类;
7. 民族类;
8. 曳步舞类。

(三) 民族采风项目：在历年推广的排舞采风套路中选取。

(四) 原创项目：音乐时长为 2' 30" — 3' 30"。

(五) 开放项目：音乐时长不得超过 5' 00"；无故事情节编排要求；要求适合学生年龄特点，音乐内容积极向上。

五、参赛要求

(一) 参赛队伍以上传视频的形式参加比赛。

(二) 仅限学生参与；参赛运动员不得跨队或跨组报名。

(三) 参赛单位可兼报所有项目；在同组别中，同项目不得重复报名。

(四) 同一套路不得重复比赛。

(五) 参赛运动员应有一定的排舞运动训练基础，并确认身体健康条件完全能够适应于本次赛事。有以下身体状况者不宜参加比赛。

1. 先天性心脏病和风湿性心脏病；
2. 高血压和脑血管疾病；
3. 心肌炎和其他心脏病；
4. 冠状动脉病和严重心律不齐；

5. 血糖过高或过低的糖尿病；

6. 其他不适合排舞运动的疾病。

六、参赛人数

(一) 比赛人数

1. 3—6岁组、特教组

A组：10—30人；

B组：31—60人；

C组：61—100人；

D组：101—150人；

E组：151—200人；

F组：201人及以上。

2. 除3—6岁组和特教组外的其他竞赛组别

A组：100—200人；

B组：201—500人；

C组：501—800人；

D组：801—1000人；

E组：1001—1200人；

F组：1201人及以上。

(二) 每队可报领队1-2名，随队裁判1名。

(三) A组每队每个项目限报教练2名，B组每队每个项目限报教练3名，C组每队每个项目限报教练4名，D组每队每个项目限报教练5名，E组每队每个项目限报教练6名，F组每队每个项目限报教练7名，报名时须注明教练负责的项目。

七、竞赛办法

(一) 评分规则：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制定的《2025—2028 周期全国排舞竞赛评分规则》。

(二) 比赛音乐和原创项目要求

1. 参赛音乐均由各参赛单位自备，须提前发送至指定邮箱（音乐为 mp3 格式，128K 以上，文件名包含项目、组别、参赛单位名称等基本信息）。

2. 参加原创项目的参赛单位须提交原创作品的舞谱和视频，舞谱内容包括：音乐名、音乐作者信息、舞蹈创编者、风格、等级、前奏、舞步节拍、方向、舞序，以及舞步段落重点说明、舞步动作逐拍描述。

(三) 所有项目允许队形变换，队形变换无次数要求。

(四) 出场顺序：比赛出场顺序由大赛组委会抽签决定。

(五) 参赛视频拍摄要求

1. 参赛视频的背景图、横幅由组委会统一设计；要求制作实体背景板、横幅或使用电子屏幕，不得在视频中直接添加背景板、横幅贴图或字幕；

2. 拍摄应保证声音清晰无杂音，环境整洁，光线适中，拍摄视线无遮挡，严禁逆光拍摄；

3. 统一着装，且符合动作风格，禁止任何不文明、不健康的元素出现；

4. 单机位横屏正面拍摄，拍摄镜头与第一排运动员距离适宜，画面清晰，场地宽敞，标记带、背景图（或横幅）清晰可见；比赛时，全体运动员成套动作表演过程均在画面内完成；

5. 视频必须连续拍摄，不得剪辑、拼接、特写及加字幕，不得

中断、转切画面，不得改变拍摄角度；除比赛音乐外，视频中不得再出现其他配音或配乐；

6. 不得使用以往比赛视频或训练视频，若参赛视频中的队员与报名时不一致，一经查实，取消比赛资格；

7. 视频格式后缀为 MP4 或 MOV；1920×1080 px 分辨率，长高比例 16:9，大小 500M 以内；

8. 参赛视频不得包含任何广告宣传内容，包括植入式广告（指运动员通过手持、展示或语言等方式把品牌产品或服务融入视频中并给观众留下相关印象）；

9. 运动员可以在比赛服装上展示其赞助商标识，服装广告标识健康、不得具有挑衅性，不得违背公序良俗及社会道德规范，广告不得宣扬淫秽、色情、赌博、迷信、恐怖、暴力等内容，不得宣扬民族、种族、宗教及性别歧视等内容；

10. 赞助商宣传要求如下：参赛运动员赞助商标贴允许缝制在运动员的服装上，面积不得超过 4 平方厘米；臂贴可以是方形或环绕手臂，宽度不得超过 4 厘米；印制在运动员后背上的内容，面积不得超过 21×5 平方厘米，成一线排列；服装上可以出现生产商标识，面积不得超过 4 平方厘米，每件衣服只允许显示一个商标。

八、录取名次及奖励

（一）单项奖：各组别项目按照 3:3:4 比例录取一、二、三等奖，颁发参赛单位电子版证书。

（二）团体奖：各组别按照 3:3:4 比例录取一、二、三等奖，颁发电子版证书。

1. 计分方法：规定项目、自选（或民族采风）项目（取最好成

绩) 两项成绩之和计算为团体总分, 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2. 打破平分: 若成绩相同, 则按照规定、自选(或民族采风)项目顺序, 得分高者名次列前。

(三) 特别奖, 颁发电子版证书

1. 优秀教练员奖: 获得各项目一等奖的教练员, 证书授予不超出教练员限报数量;

2. 优秀组织奖: 各组别 D 组、E 组、F 组的参赛单位, 且无违反赛风赛纪等规定;

3. 优秀推广奖(所有参赛单位);

4. 最佳人气奖(经网络投票, 得票数最高者)。

九、裁判员选派

(一) 仲裁委员会、高级裁判组及其他指定裁判员由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从参加过本周期国际排舞裁判班或全国排舞培训班学习并考试合格的裁判中选派。辅助裁判员由大赛组委会选调。

(二) 所有裁判员须按照《全国排舞比赛裁判员管理办法》全程参与裁判工作。

(三) 裁判员须携带裁判服参加裁判工作

十、比赛报名、参赛视频上传等其他事项详见补充通知。

十一、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要求

各参赛单位须严格执行体育总局及体操中心各项赛风赛纪规定, 坚决做到不使用兴奋剂, 不违反赛风赛纪规定。

十二、突发应急预案

赛事组委会制定应急处置工作预案, 组织实施应急处置工作。

十三、其他

(一) 参赛单位及个人须确保提供的参赛音乐可以合法有权使用，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及其授权许可人知识产权的情形；音乐内容（含外文音乐）积极向上，不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的内容，不含有负面内容或引起公众负面联想的内容，不违背公序良俗和社会道德规范。外文歌曲须提供歌词的中文翻译，并确保翻译内容准确、表达明确、忠于原文、再现原意及健康，否则因此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和损失由该参赛单位或个人承担。

(二) 本次比赛的主办单位、承办单位有权无偿使用参赛单位及个人的肖像、姓名、名称、图片、录音录像、比赛套路等，旨在促进排舞项目发展和赛事举办的各项公益宣传、推广活动等。

(三) 本次比赛存在因不可抗力等因素对竞赛规程进行调整的可能。

十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十五、本规程解释权归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

杭州市排舞协会

杭排舞协〔2026〕12号

关于举办“阳光排舞进校园 我的时代正精彩”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

各参赛单位：

“阳光排舞进校园 我的时代正精彩”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将于6月26日—28日举行，经国家体育总局体操运动管理中心批准，现将有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比赛时间、形式

- （一）比赛时间：6月26日—28日
- （二）比赛形式：线上

二、竞赛项目

- （一）规定项目：详见附件1。
- （二）自选项目、民族采风项目：在组委会提供的舞谱中自选，自编成套动作，音乐自选。
- （三）参赛单位通过扫码获取相关舞谱



(四) 其他要求详见《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竞赛规程》。

三、报名

(一) 报名要求

1. 各参赛单位微信搜索【175舞起来】进入小程序，点击赛事名称后，进入报名页面，按照要求填写相关信息；

2. 除规定项目外，其他项目的参赛音乐由参赛单位自备；

3. 报名截止时间：6月5日，材料不全、不符合要求、逾期报名等均视为报名不成功，不予受理。

(二) 报名材料

1. 免责声明：参赛单位须签订《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免责声明》（附件2），并须加盖单位公章；

2. 承诺书：参赛单位须签署并提供《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附件3），并须加盖单位公章；

3. 参赛音乐确认表（附件4）；

4. 外文歌曲（如有）歌词的中文翻译。

备注：以上报名材料同参赛视频一并发送至指定邮箱。

四、参赛要求

各参赛队伍即日起至6月11日拍摄参赛视频并发送至下列指定邮箱，视频应符合竞赛规程的各项要求，逾期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参赛。

（一）视频拍摄要求

1. 参赛视频中须清晰展示比赛背景图（或横幅），参赛单位通过扫描二维码下载设计文件（附件5）；
2. 其他拍摄要求详见《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竞赛规程》。

（二）视频提交要求

同一单位同一组别同一竞赛项目只允许提交一个参赛视频；每个项目的参赛视频单独提交，并按照“参赛单位名称+组别名称+项目名称”命名（例如：XX小学+6-12岁组A组+自选项目）。

（三）视频上传邮箱

1. 山东、江苏、安徽、上海、浙江、江西、福建地区发送视频至邮箱：paiwu1@linedancechina.com；
2. 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地区发送视频至邮箱：paiwu2@linedancechina.com；
3.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地区发送视频至邮箱：paiwu3@linedancechina.com；
4. 四川、贵州、云南、重庆、西藏、黑龙江、吉林、辽宁地区发送视频至邮箱：paiwu4@linedancechina.com。

五、参赛费用

（一）本次比赛不收取报名费。

（二）获奖单位可在线申请电子获奖证书，也可自愿申请纸质证书，费用标准：纸质证书工本费20元/张。

（三）付款方式

请申请纸质证书的参赛单位将费用汇入以下指定账户，并在汇款单上注明参加赛事及单位名称（例：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 XX 学校）

户 名：杭州市排舞协会

开户银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账 号：201000362651859

行 号：402331001018

备注：由收款单位统一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六、其他事项

（一）如遇不可抗力因素，本次赛事存在熔断的可能。

（二）各参赛单位需提前制定好拍摄参赛视频和参与比赛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方案。

（三）赛会将根据属地要求对赛事进行动态管理。

（四）参赛人员在赛事期间须严格遵守体育总局和体育总局体操中心关于赛风赛纪及反兴奋剂等各项规定，服从赛会管理，文明参赛，公平竞赛。

（五）各参赛单位实行领队负责制，由领队或带队教练员做好本单位全体参赛人员赛事期间的管理工作。

（六）参赛人员应牢固树立自己是个人健康第一责任人的意识，确保已对在比赛过程中可能遭受的任何风险（包括人身伤亡风险）进行充分的预计和评估，能保护好自身健康安全。

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八、联系方式

(一) 体育总局体操中心联系人：唐金山 010-67175320。

(二) 承办方联系人：

1. 报名咨询：陈华强 15157180165；

2. 赛事咨询：翁佳丹 13758125244。

附件：1.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规定套路一览表

2.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免责声明

3.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4.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音乐确认表

5. 横幅/背景板设计文件下载二维码



附件 1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
规定套路一览表

序号	组别	套路名称
1	3—6岁组	《小宝贝》《风儿吹呀吹》
2	6—12岁组	《勇敢的光》《百分百超能力》
3	12—15岁组	《向未来》《心跳》
4	15—18岁组	《向未来》《心跳》
5	18—35岁组	《青春新时代》《高原之光》
6	特教听力组	《向未来》《心跳》
7	特教智力组	《小宝贝》《风儿吹呀吹》

附件 2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 免责声明

作为参赛人员代表单位，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单位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和机构做出以下声明：

一、我单位自愿组队参加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及一切赛事相关活动（以下统称“赛事”），确认我单位参赛人员完全具备参加本赛事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和民事责任能力，并且已获得单位负责人的签字同意。

二、我单位承诺比赛期间严格遵守文明行为规范，尊重运动员、技术官员、赛事服务人员和观众，树立和展示良好的精神风貌和文明有礼的形象，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自觉维护国家荣誉和尊严，维护国家核心利益和国家形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旗帜鲜明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坚决抵制和制止各种不合礼仪、有违公序良俗、破坏民族团结的言行和不实不当言论。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三、我单位确认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组委会及承办方所制定的各项规程、规则、规定、要求、通知及采取的措施。

四、我单位确认已了解参加本赛事可能发生的一切风险（包括人身伤亡风险），承诺已经做好参赛准备，并愿意承担

参赛带来的所有风险，参赛全过程（含参赛视频拍摄）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局部或永久性伤残、死亡、医疗或住院费用、财产损失、任何形式的盗窃或财产损失等事项，由我单位及参赛人员承担全部责任，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五、承诺全面了解我单位参赛人员的身体健康情况，并确认我单位参赛人员身体情况能够适应于本次赛事，未患有任何不适合本次比赛的疾病（包括且不限于心脏病、高血压、哮喘、心肌炎等）。本单位承诺参赛人员已按照赛事要求，确认已经过心血管及呼吸专科医生进行功能评估，达到可以安全参与本次比赛的各项标准，本单位对参赛人员身体异常症状不存在漏报和瞒报等情况。否则，参赛人员在比赛过程中突发疾病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及参赛人员自行承担责任，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责任。

六、承诺严格管理我单位参赛人员行为，督促其赛事期间服从组委会的管理，确保参赛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

七、我单位授权赛事组委会及指定媒体无偿使用我单位名称及我单位参赛人员的肖像、姓名、声音、视频等，用于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以及排舞项目的公益宣传与推广。

八、我单位承诺提供的参赛音乐可以合法有权使用，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承诺音乐内容（含外文音乐内容）积极向上，不含有任何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的内容，不含有负面内容或引起公众负面联

想的内容，不违背公序良俗；承诺使用外文歌曲时提供歌词对应的中文翻译，翻译内容准确、表达明确、忠于原文、再现原意，且使用和翻译等行为均不侵犯国内外版权方或相关授权方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任何责任和损失。

九、承诺我单位参赛人员符合赛事参赛资格，且提交的身份证件、保险单、2026年度身体健康证明等文件资料合法、真实、有效，否则，由本单位及参赛人员承担因提供不实信息所产生的全部责任，组委会据此有权拒绝提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并不予退还本单位及参赛人员前期支付的费用。

十、承诺我单位参赛人员在参赛过程中遵守组委会、裁判、医疗及安保等人员的管理要求，出现身体不适时及时反馈，不适宜比赛时主动退出比赛，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我单位及参赛人员自行承担。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以及任何可能代表我单位提起赔偿请求或诉讼的人和机构已全面理解和同意以上内容，此文件由我单位负责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冒名代签将被视为违约行为，我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赔偿责任。

参赛单位（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签署日期：

附件 3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 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贯彻国家体育总局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部署和要求，确保体育总局体操中心排舞项目健康发展，赛事顺利进行，以及在赛事活动中展现出良好的精神风貌，本单位全体参赛人员（包括但不限于领队、教练员、运动员等）庄严承诺：

一、认真学习贯彻国家体育总局关于赛事活动管理、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指示精神，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体育总局相关规定。

二、遵守体育道德，绝不弄虚作假；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刻苦训练，争创佳绩，为攀登竞技体育高峰而顽强拼搏。

三、熟悉、掌握并遵守比赛规则、规程，严格遵守赛事管理规定，文明参赛、公平竞争；遵守赛场行为规范，服从现场管理，维护体育赛事活动正常秩序，不违反社会公序良俗。

四、切实履行参赛单位反兴奋剂主体责任，防范风险漏洞，对参赛人员严格管理，坚决做到：

（一）保证不使用兴奋剂（包括违禁物质和违禁方法等）。

（二）加强反兴奋剂学习教育，提高相关运动员、教练员、管理人员的思想认识和专项知识储备。

（三）不使用任何来源不明的食品、药品、饮品和营养品，

防范兴奋剂误服误用。

(四) 严肃谨慎，专人负责，保证不出现任何兴奋剂违规事件。

五、严格遵守各项纪律规定，保证不向竞赛工作人员、裁判员、官员以及其他与执裁、竞赛组织有关的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及其它贵重物品，不邀请上述人员进行高消费娱乐活动及其它可能影响比赛公正性的活动。

六、尊重裁判员执法，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和影响裁判员的执裁工作，严格遵守排舞项目竞赛纪律。

七、注重排舞项目文化建设，不搞私下交易、君子协定、暗箱操作等破坏公平竞赛环境和体育道德的违规行为。

八、遵守赛区纪律和有关规定，服从管理，争创精神文明先进个人和集体。

九、所有参赛人员应树立正确的参赛观和成绩观，理性对待比赛胜负，承诺积极主动维护和宣传排舞项目正面形象，保证不通过媒体采访或个人社交媒体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微博、微信、抖音等）发表、散播有关赛事的不符合实际、不负责任的言论。

十、所有参赛人员承诺服从赛会管理，文明参赛、公平竞赛；自觉遵守《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国家体育总局令第31号）和组委会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接受相应处理。

组委会将视其违反情节严重程度，予以警告、停止参赛身

份、停止该人员（单位）比赛资格、取消录取名次、取消领奖资格和追加停赛等处罚。

（一）违反国家有关反兴奋剂规定。

（二）参赛人员（单位）出现赛风赛纪问题。

1. 报名和参赛资格上弄虚作假；

2. 操纵比赛、消极比赛或者在比赛中故意干扰或影响他人正常参赛；

3. 违反中央八项规定，浪费粮食和比赛资源（水电等）；

4. 为谋求不正当利益，向竞赛工作人员、裁判员、官员以及其他与执裁、竞赛组织有关的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安排高消费娱乐活动等；

5. 不服从裁判员判罚，指责、谩骂、攻击裁判员，干扰裁判员正常执裁；

6. 影响比赛秩序，故意拖延比赛时间、闹赛罢赛、无故弃权、拒绝领奖、寻衅滋事、不服从管理等扰乱赛场秩序的行为；

7. 不尊重观众和赛会工作人员，对观众和赛会工作人员有不礼貌言行；

8. 发表涉及国家、地域或民族歧视等不当言论；

9. 发表不实言论，发布虚假信息，误导媒体（包括自媒体）和公众；

10. 其它违反赛区规定的行为；

11. 其它影响排舞项目形象、赛事形象的言论和行为。

十一、所有参赛人员承诺已全面研判本人身体健康状况可满足参赛要求，并确认承担或将发生的各类情况的全部风险；如因此发生任何事故或损失，由本单位和参赛人员本人承担全部后果。

本单位参赛人员共_____人（包括但不限于领队、教练员、运动员、随队裁判等）

领队/教练员签名：

日期：

附件 4

第六届全国校园排舞网络展示大赛音乐确认表

序号	参赛单位名称	领队/教练	参赛组别	参赛项目	作词、作曲、改编	曲目名称	演奏、演唱

领队/教练签字:

签署日期:

注: 领队/教练签字后, 视为本参赛队运动员所使用的音乐版权均已确权, 无任何侵权行为, 同时无偿授权组委会根据赛事需要进行播放、直播、转播、对外宣传等。

附件 5

背景板/横幅设计文件下载二维码

